2025年度闵行区浦锦街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爱国卫生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委托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评价机构：上海灏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张莉琼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录

摘要.....1
一、项目概况.....8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8
（二）项目立项依据.....10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1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12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19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21
（七）利益相关方.....2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3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23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25
（三）评价指标体系.....28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37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38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39
（一）评价结论.....39
（二）绩效分析.....40
（三）具体指标分析.....41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53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53
（二）存在问题.....54
（三）相关建议.....55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56

六、相关附件 57
附件 1：相关数据表 58
附件 2：汇总分析 62
附件 3：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得分情况 70
附件 4：项目合同 80
附件 5：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100

摘要

一、项目概况

爱国卫生运动是我国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贯彻落实国家顶层政策部署，上海市发布《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提出“巩固国家卫生区全覆盖成果”、到2025年“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等工作目标和“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建设”“提升公共卫生环境管理”“推进社会卫生整治”“巩固深化卫生创建成果”“加强爱国卫生法治建设”等工作内容。闵行区是上海市持续巩固的国家级卫生城区，为巩固创建成果，近年来区级部门持续推进辖区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健康生活方式宣传等重点工作，保障居民身体健康。

浦锦街道随闵行区整体纳入国家卫生区创建巩固体系，街道日常爱卫工作核心任务就是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区、卫生街镇创建成果。因此，为深入落实国家、上海市及闵行区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各项工作部署，针对辖区实际情况，浦锦街道立项实施“爱国卫生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由浦锦街道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街道爱卫会”）负责，街道爱卫会设在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以下简称“社区服务办”），因此具体由社区服务办具体负责实施。

2025年爱国卫生项目包含2个子项目，分别是：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该项目年初安排预算124.62万元，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为124.46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124.4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其中：病媒防制工作117.51万元（包括2024年尾款11.76万元，当年度经费105.75万

元）、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6.95 万元。

二、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依据经项目单位论证通过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结合项目的特性，通过数据采集、社会调查等方式，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 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8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过程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

三、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较为规范，年初预算充分考虑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编制，较为科学，但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不够合理明确且细化量化。

项目过程方面，当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按照合同约定全部用于支付病媒防制工作经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项目根据市、区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并且依据闵行区和浦锦街道的财务管理要求落实资金保障；采购工作、合同管理及执行、考核监督等工作均按照要求完成。

项目产出方面，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良好，当年度及时开展并完成了积分制季度检查工作并形成了 4 份检查报告，制作并发放了 1916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病媒防制工作各月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年终评价得分为 99 分。但病媒防制的工作方案不够完善，且存在人为、自然因

素等不可抗力导致的毒鼠屋缺失、毒鼠屋警示牌缺失、捕蝇笼碗缺失等问题；在积分制检查方面，年度总样本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但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因此出现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调整过程中未做好书面留痕。

项目效益方面，通过开展病媒防制和积分制检查工作，及时发现区域内存在的各类问题并落实整改工作，确保浦锦街道的病媒密度达到C级控制标准，年内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有效保障了辖区内居住环境，居民综合满意度达到95.01%。

四、主要绩效

（一）抓实精准防控，常态化推进病媒生物治理

浦锦街道依托第三方专业力量，严格对照合同规范建立各类监测、服务台账资料，实现工作全程留痕。结合季节虫害活动规律，细化鼠、蝇、蚊三类病媒生物分时段、差异化管护机制，其中：毒鼠屋于1月、2月、3月、12月每月维护1次，4月至11月每月维护2次；3月设置捕蝇笼后，4月、5月、6月、11月每周维护1次，7月至10月每周维护2次，12月撤下捕蝇笼；5月至10月对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1次从而控制蚊密度。通过常态化开展毒鼠屋运维、捕蝇笼管护、雨污集水井药物投放等基础工作。同时严格落实市爱卫办工作要求，定期开展外环境集中消杀作业，高效压降辖区虫害密度，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

（二）细化督查考核，全方位夯实卫生创建成效

街道构建常态化、全覆盖的积分制督查考核体系，依托第三方机构每季度开展1次专项暗访检查，围绕病媒防制、控烟管理、环境卫生三大维度开展排查研判，形成标准化检查报告与反馈台

账。同步落实月度农村人居环境常态长效督查考核，精准梳理问题短板、压实整改责任。检查范围全面覆盖住宅小区、农贸市场、餐饮门店、四小行业、建筑工地、公园绿地、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实现卫生监管无死角、全覆盖，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

（三）深耕健康宣教，多元化营造爱卫共治氛围

街道聚焦季节性、阶段性爱国卫生工作重点，依托第三方单位精准开展健康宣传物料定制与下沉投放工作。2025 年累计制作下发禁烟标识、夏秋及冬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等各类宣传物料 3116 份，全面投放至各村居点位。通过常态化、沉浸式宣传引导，普及爱国卫生知识与健康生活理念，有效提升辖区居民卫生健康意识和自主参与度，营造全民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五、存在问题

1.病媒防制工作方案有待完善

方案中明确了服务范围、项目进度，与合同重复，针对性和实操性不强，未进一步明确为保障该项目有序推进所制定的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措施、人员配置、设施设备配置等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2.积分制检查计划调整流程待优化

2025 年全年累计抽查样本 193 个（家、座、村组），样本总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但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由此出现部分季度、区域样本量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其一，农贸市场、背街小巷、工地、公共场所等检查对象，按合同要求每季度均需

抽查，为优先保障区级重点任务推进而调整了抽查方向，仅在第一、二季度开展抽查，三、四季度未抽查，并以增加住宅小区、城乡结合部检查量的方式作为替代；其二，合同要求每季度抽查47个（家、座、村组）区域，一至三季度共计完成158个，第四季度结合区级工作重点，并考虑全年合同工作总量，将抽查数量调整至35个。上述调整均围绕区级工作统筹安排开展，但调整全过程未做好书面留痕。

3.绩效目标及指标有待细化量化

浦锦街道根据要求编报了爱国卫生项目的绩效目标，明确了年度总体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细化为绩效指标，但未明确项目总目标，且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且未结合实施内容进行细化、量化。如产出数量指标中设置了“宣传活动完成率”“检查工作完成率”，缺少针对病媒防制工作的考核指标，且目标值100%未进行量化；再如产出质量指标中“卫生宣传阵地建设达标率”与2025年工作内容无较大关联。

六、评价建议

（一）完善病媒防制工作方案，压实第三方履约管控

一是强化方案的实操指导作用。建议项目单位督促第三方参考其投标文件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结合辖区区域特点和防控重点，细化作业标准、设施布设密度、点位选址、管护频次、消杀流程等实操细则，明确不同区域、不同场景的作业标准，提升方案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便于日常监督考核，进一步提升作业成效。

二是建议加大常态化巡查力度。建议后续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常态化巡查力度，及时维护、补齐、更换缺失及破损的毒鼠屋、警示牌、捕蝇笼等设施，确保各点位的设施符合标准化配置要求，

从源头减少病媒生物孳生风险。

（二）加强计划调整留痕管理，建立问题整改闭环管理机制

今后开展积分制检查工作时，建议项目单位督促第三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抽样区域、抽样数量、检查频次开展相关工作。若实际执行过程中需根据区级阶段性工作重点调整检查计划，应落实计划调整的台账管理，详细记录具体调整情况，确保所有调整行为有据可查、有迹可循。其次，建议在下一轮合同中增设相应条款，内容可参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点位或类型，总量不少于合同约定数量”。同时建立抽样前置审核机制，每季度初制定抽检计划、季度末核对完成情况，确保各类检查环节规范、抽样总量达标，进而全面、客观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三）完善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评价小组已根据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两个子项目的内容完善了绩效目标和指标，社区服务办可参考应用。今后编制其他项目绩效指标时，建议社区服务办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质量及时间要求细化产出指标，并对年度目标值进行量化，提高其可衡量性；对于效益指标，可聚焦项目预期影响，设置可落地、可考核的针对性指标。从而确保绩效目标能够准确体现项目核心价值，绩效指标能够有效衡量项目实施成效。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设施缺失、破损等问题频繁发生。2025 年项目实施期间，社区服务办开展月度考核时，多次发现毒鼠屋和警示标识缺失、捕蝇笼配套碗破损缺失或破损等问题。经了解，项目开展期间，第三方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关设施，但人为破坏、自然侵蚀等因素难以控制，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会及时整

改。

建议后续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常态化巡查力度，及时维护、补齐、更换缺失及破损的毒鼠屋、警示牌、捕蝇笼等设施，确保各点位的设施符合标准化配置要求，从源头减少病媒生物孳生风险。

（二）项目归档材料有待进一步完善。经梳理项目材料及访谈了解，目前第三方单位对于病媒防制工作的电子版档案提交较为滞后。

建议项目单位推进档案电子化管理工作，督促第三方单位每月对工作记录进行汇总、扫描及归档，同步形成月度总结材料。总结材料需对照工作方案内容逐项说明具体完成情况，若存在调整事项应予以说明。上述材料形成后于当月底前提交至社区服务办。年终结束，可形成年度汇总报告，梳理全年工作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年度工作方向等内容，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闵行区浦锦街道2025年爱国卫生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和《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和《关于开展闵行区2025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6〕3号）等相关规定，受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委托，上海灏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浦锦街道”）实施的“2025年爱国卫生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经过项目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爱国卫生运动是我国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基层公共卫生治理、人居环境提质、全民健康促进的核心抓手，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等国家顶层政策部署，上海市发布了《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提出了“巩固国家卫生区全覆盖成果”、到2025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超过36%”“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稳定在85%左右”“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

国家标准C级以上”等工作目标和“完善市、区、街镇三级管理架构，健全市、区、街镇、村居、楼组五级工作网络”“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建设”“提升公共卫生环境管理”“推进社会卫生整治”“巩固深化卫生创建成果”“加强爱国卫生法治建设”等工作内容。

闵行区是上海市持续巩固的国家级卫生城区，始终把爱国卫生运动作为巩固国家卫生区成果、推进健康闵行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的重要抓手。为巩固创建成果，近年来区级部门根据《关于转发上海市爱卫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国家卫生区巩固管理办法（2022年版）的通知〉的通知》（闵爱卫办〔2022〕1号）《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年）》（闵府办发〔2023〕12号）等文件及相关工作要求，持续推进辖区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健康生活方式宣传等重点工作，保障居民身体健康。

浦锦街道隶属于闵行区，随闵行区整体纳入国家卫生区创建巩固体系，街道日常爱卫工作核心任务就是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区、卫生街镇创建成果。因此，为深入落实国家、上海市及闵行区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各项工作部署，针对辖区实际情况，浦锦街道立项实施“爱国卫生项目”，由浦锦街道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街道爱卫会”）负责，街道爱卫会设在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以下简称“社区服务办”），因此具体由社区服务办具体负责实施。该项目立足街道基层公共卫生治理和人居环境提质核心需求，重点聚焦病媒生物防制、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持续改善辖区人居环境、降低公共卫生风险、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推动街道爱国卫生工作常态化、标准化、精细化

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25 年修订）；

2.《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 号）；

3.《上海市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条例》（2023 年）；

4.《关于印发上海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爱卫办〔2022〕8 号）；

5.《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沪府发〔2021〕10 号）；

6.《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

7.《关于进一步深化闵行区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的若干意见》（闵乡村振兴办〔2024〕5 号）；

8.《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 年）》（闵府办发〔2023〕12 号）；

9.《闵行区推广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方案》（闵乡村振兴办〔2022〕7 号）；

10.《闵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 年）；

11.《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意见》（2024 年）等。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2025 年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爱国卫生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闵行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纳

入浦锦街道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的经常性项目支出。

2025 年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24.62 万元，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为 124.46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24.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项目单位编制年初预算时，主要结合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形成该项目预算构成明细后，提交街道相关部门审核，经审批通过后安排预算。

具体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见表 1-1。

2.2023-2024 年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爱国卫生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60.81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49.81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49.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24 年爱国卫生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37.3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40.35 万元，实际支出 140.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各子项预算及支出情况，详见表 1-1。

经评价小组对比 2023-2025 年的预算构成明细及资金执行情况，总体来看呈上涨态势，该项目近三年预算构成略有差异，主要是各年度需要支付的尾款资金不同，但主要工作内容无较大变化，集中在病媒防制、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两方面，这两方面的资金总量与往年基本持平。

近三年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 1-1:2023-2025 年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明细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2023	2022 年病媒防制、积分制检查、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工作尾款	58.71	39.11	39.11	100%

年份	项目明细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病媒防制工作	94.40	94.10	94.10	100%
	积分制检查、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工作尾款	0.70	0.70	0.70	100%
	上海市卫生健康街镇建设	0.00	8.92	8.92	100%
	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7.00	6.99	6.99	100%
	小计	**160.81**	**149.81**	**149.81**	100%
2024	2023 年病媒防制工作尾款	23.52	23.52	23.52	100%
	病媒防制工作	105.86	105.84	105.84	100%
	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7.00	6.99	6.99	100%
	上海市卫生健康街镇建设尾款	0.99	0.99	0.99	100%
	健康主题公园建设	0.00	3.00	3.00	100%
	小计	**137.37**	**140.35**	**140.35**	100%
2025	2024 年病媒防制工作尾款	11.76	11.76	11.76	100%
	病媒防制工作	105.86	105.75	105.75	100%
	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7.00	6.95	6.95	100%
	小计	**124.62**	**124.46**	**124.46**	**10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浦锦街道 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包含 2 个子项目，分别是：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2 个子项目均委托第三方单位实施，实施内容具体如下：

1.病媒防制工作

（1）计划实施内容

浦锦街道与上海隆洁虫害防治保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洁”）签订的合同服务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合同，该项目计划开展的工作及进度要求如下：

①方案制定：2025 年第一季度前，完成浦锦街道辖区内一政

府三中心、农贸市场、公园、绿地、垃圾箱房、公共厕所、老旧、一般小区、农村病媒生物防制的基础调研工作，制定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②鼠密度控制：根据病媒生物控制水平及《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 版）》（以下简称“操作手册”）的要求，毒鼠屋 1、2、3、12 月每月维护一次，4 月至 11 月每月维护两次。

③蝇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3 月设置捕蝇笼，4 月、5 月、6 月、11 月每周维护一次，7 月至 10 月每周维护 2 次，12 月撤下捕蝇笼。

④蚊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5 月至 10 月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一次。

⑤夏季室外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根据上海市爱卫办要求，每年 7 月对小区外环境进行大型喷杀，杀灭成蚊成蝇，降低虫害密度。

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单位需对第三方单位的工作进行考核，其中：基础管理占考核的 10%，病媒防制设施管理占考核的 40%，虫害密度控制占考核的 50%。

（2）实际完成情况

①方案制定：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隆洁根据合同要求制定了《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方案中明确了服务范围、服务要求、项目进度、服务计划，但未进一步明确为保障该项目有序推进所制定的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措施、人员配置、设施设备配置等内容。

②鼠、蝇、蚊密度控制：隆洁每月根据工作计划开展各类工作，并填写了《有害生物控制服务报告书》《蚊幼密度监测报表

（路径法、勺捕法）》《目测法蝇密度监测记录表》。社会服务办进行月度考核时发现存在毒鼠屋缺失、毒鼠屋警示牌缺失、捕蝇笼碗缺失等问题。

③项目考核：项目实施期间，社区服务办每月对第三方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并形成当月的“浦锦街道病媒生物防制考核表”。经梳理，当年度各月考核得分均在95分以上，但因不可抗力毒鼠屋缺失、警示牌破损、捕蝇笼碗缺失等同类问题重复出现。根据各月考核表，各月扣分点均属于“日常工作”考核项中的“病媒防治设施”类目，该考核项满分30分，各月均依据实际检查情况扣分，表1-2所列扣分点均属同一类别，因此当月考核得分整体较高。

表1-2:2025年考核结果统计表

月份	考核得分	扣分点
1月	98	毒鼠屋缺失、毒鼠屋警示牌缺失
2月	97	毒鼠屋缺失
3月	97	毒鼠屋缺失、毒鼠屋警示牌缺失
4月	96	毒鼠屋缺失、捕蝇笼碗缺失、捕蝇笼碗掉落、捕蝇笼破损
5月	96	毒鼠屋遗失、捕蝇笼倾倒
6月	97	毒鼠屋警示牌脱落、捕蝇笼破损、捕蝇笼干涸
7月	97	毒鼠屋移位、捕蝇笼破损、捕蝇笼遗失
8月	96	毒鼠屋遗失、毒鼠屋警示牌遗失、捕蝇笼碗遗失、捕蝇笼警示牌遗失
9月	97	毒鼠屋警示牌破损、捕蝇笼破损、捕蝇笼碗掉落
10月	96	毒鼠屋破损、捕蝇笼警示牌遗失、捕蝇笼破损、捕蝇笼倾斜
11月	97	毒鼠屋警示标志遗失、捕蝇笼碗遗失、捕蝇笼破损
12月	97	毒鼠屋警示标志遗失、毒鼠屋遗失

2.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浦锦街道与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正”）签订的合同服务周期为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10月，

该子项中包含积分制检查、健康促进工作两方面的内容，根据合同，两项工作的计划开展实施内容及进度要求如下:

（1）积分制检查

①计划实施内容

2025 年每季度开展 1 次针对浦锦街道国家卫生区巩固积分制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应的检查报告，全年共计 4 次。其中:

Ⅰ.检查评价内容: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 年版）》《国家卫生乡镇标准（2021 年版）》《国家卫生乡镇现场评价表（暗访部分）》，检查涉及的内容包括: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 7 方面。

Ⅱ.检查频次和数量: 每季度检查 1 次，共 4 次。每次进行抽样检查，检查样本量结合《闵行区迎接国家卫生区复审积分制管理实施办法》要求和浦锦街道美丽乡村长效管理实效项目考核要求共同确定。每季度检查任务量见表 1-2。

Ⅲ.检查报告内容及进度要求:

A.暗访反馈表: 即实效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明细，每季度 1 份，于检查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B.暗访整改反馈表: 即发出的问题整改前后对照表，每季度 1 份，于检查当月 20 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C.控烟报表: 根据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各类场所控烟情况季度抽查报表，每季度 1 份，于季度末月 25 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D.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 根据

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农村环境卫生管理情况的问题明细及相关照片，每季度1份，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E.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根据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农村环境卫生管理考核方面情况的季度考核报表，每季度1份，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F.暗访分析报告：即检查后的汇总分析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基本做法、问题分析等，每季度1份，于检查当月月底前交付。

②实际完成内容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铭正根据合同要求每季度开展了1次检查工作并填写了《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包含病媒防制方面、控烟管理方面、环境卫生方面），同时形成了4份积分制检查报告。其次，铭正每月开展1次农村常态长效检查和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并形成《浦锦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和《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符合合同要求。

考核方面，社区服务办根据合同约定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当年度评价得分为99分。

检查数量方面，实际检查量与合同约定存在偏差，经了解，主要原因：一是结合区级阶段性工作重点动态调整抽查计划，但相关变更台账留痕管理不到位。2025年全年累计完成抽查样本193个（家、座、村组），年度总样本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但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由此出现部分季度、区域样本量与合同基准数值

存在偏差的情况：其一，农贸市场、背街小巷、工地、公共场所等检查对象，按合同要求每季度均需抽查，为优先保障区级重点任务推进而调整了抽查方向，仅在第一、二季度开展抽查，三、四季度未抽查，并以增加住宅小区、城乡结合部检查量的方式作为替代，住宅小区在三、四季度应查 8 个，实际抽查了 24 个，城乡结合部在三、四季度应查 38 个，实际抽查了 48 个；其二，合同基准要求每季度抽查 47 个（家、座、村组）区域，一至三季度共计完成 158 个，第四季度结合区级工作重点，并考虑全年合同工作总量，将抽查数量调整至 35 个。上述调整均围绕区级工作统筹安排开展，但调整全过程未做好书面留痕。

检查量详见下表:

表 1-3:2025 年积分制检查数量

检查环境对象	单位	每季度应抽查量	全年合计	实际抽查量					是否存在偏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住宅小区	个	4	16	4	4	19	5	32	否
农贸市场	座	3	12	3	3			6	是，三、四季度未纳入抽查范围
食品单位（中小饭店、小食品店、小熟食店、食品摊贩、食品超市）	家	6	24	6	10	10	6	32	否
交通枢纽	个	6	24		1			1	是，三、四季度未抽查
商圈办公楼	个				1			1	
公园绿地	个				1			1	
公共厕所	座				2			2	
垃圾收集点	座				2			2	
重点场所（中小旅馆、小美容美发店、小浴池、小歌舞厅等四小行业）	家			6				6	
建筑工地	个	2	8	2				2	是，二、三、四季度未抽查
背街小巷	条段	3	12	3	4			7	是，三、四季度未纳入抽查范围
1 政府 3 中心	个	4	16	4				4	是，二、三、四季度未抽查
城乡结合部（村组）	个	19	76	25	24	24	24	97	否
合计		**47**	**188**	**53**	**52**	**53**	**35**	**193**	

（2）健康促进工作

①计划实施内容：根据合同，第三方单位需要协助街道爱卫办推进卫生健康街镇市级建设和巩固工作，按照要求制作1220份宣传海报和1200份禁烟标识。

②实际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签收单，2025年共制作了1200份禁烟标志、700份夏秋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726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材料、490份冬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下发至各村居。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浦锦街道爱国卫生项目为经常性项目，街道根据财政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1），但绩效指标未进行细化、量化，且未覆盖所有实施内容。为更好地开展评价工作，评价小组依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和上海市、闵行区的工作要求，以及浦锦街道办事处履职应达到的目标和计划，匹配项目预算资金规模、使用方向，设置了该项目的总目标、年度目标，明确项目支出拟达到的社会效益水平，并细化修订了分解指标，形成预算绩效指标表，经项目单位确认，具体如下：

1.总目标

立足巩固闵行区国家卫生区、浦锦街道上海市卫生健康街镇的创建成果，通过常态化开展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优化和改善辖区人居环境，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防范媒介传染病发生风险，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和文明卫生意识，持续完善街道爱国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助力街道卫生街区、健康街区、文明街区常态化高质量建设。

2.年度目标

2025 年，严格按照国家、上海市病媒生物防制标准，每月及时开展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喷洒灭蚊灭蝇等病媒防制工作，将辖区鼠、蚊、蝇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允许范围内，有效降低媒介传染病传播风险，筑牢基层公共卫生安全防线。其次，依据国家卫生乡镇标准，每季度开展积分制检查工作，全年共计开展 4 次，通过检查及时发现辖区爱国卫生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动责任主体落实整改，巩固创建成果，保障辖区环境卫生质量符合标准。最后，通过协助推进健康促进工作，制作发放爱国卫生与健康宣传物料，提升群众健康知识知晓率及健康素养水平，引导居民形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3.分解目标

经评价小组完善后的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表 3-1：项目绩效目标表（经评价小组完善后）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产出	产出数量	病媒防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5 方面的工作，包括: 工作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1、2、3、12 月 1 次/月，4-11 月 2 次/月）、捕蝇笼设置及维护（3 月设置，4-6 月、11 月 1 次/周，7-10 月 2 次/周，12 月撤下）、投放 1 次灭蚊药物、7 月进行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工作计划、合同
		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 4 次季度检查、4 份检查报告形成	工作计划、合同
		健康促进工作完成情况	制作 1220 份宣传海	工作计划、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报、1200 份禁烟标识	合同
	产出质量	项目考核合格率	合格	工作计划、合同
		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	达标，检查内容涉及 7 方面，每季度抽查量达到 47 个（家、座、村组）及以上	工作计划、合同
		健康促进标识标牌验收合格率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工作计划、合同
	产出时效	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每月及时完成	工作计划、合同
		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	每季度及时完成	工作计划、合同
		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合同
效益	社会效益	病媒防制知识知晓率	≥90%	工作计划
		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	≥90%	工作计划
		有责投诉办结率	达标	工作计划
		区级考核达标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零发生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	病媒密度达到 C 级控制标准	工作计划
		区域环境改善情况	较项目实施前改善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力指标	长效治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工作计划
		协作沟通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工作计划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与职责

（1）区级主管单位：闵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对浦锦街道爱国卫生工作进行监管、考核。

（2）业务主管单位及项目单位：浦锦街道办事处

主要负责项目统筹规划和协调处理，指导与推进项目工作等；负责审核项目单位预算申请，拨付项目资金，并对资金执行进行

监督管理等。

（3）具体实施部门：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

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具体负责项目的立项申报、预算编制、政府采购（招投标、合同签订）、日常监管考核、申请资金支付等工作。

（4）其他：上海隆洁虫害防治保洁有限公司、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并协助街道推进卫生健康街镇市级建设和巩固工作等。

2.项目管理

（1）立项：项目立项实施前期，首先由社区服务办根据历年实施情况及当年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经费构成明细后提交至街道，由街道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审核后确定年度资金。社区服务办经办人员根据审核后的资金填写《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明确项目情况、执行方式、费用明细、资金来源等内容，经部门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审批通过后项目立项。

（2）采购：立项后，社区服务办提交采购申请，经主任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后启动采购，同时填写《浦锦街道政府采购申请表》并开展采购工作，确定项目中标单位。

（3）实施：街道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中标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开展各项工作，并形成相关台账按期提交至社区服务办。

（4）考核及验收：项目实施过程中，社区服务办每月对病媒防制工作开展月度考核；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单位的工作成效。

3.财务管理

爱国卫生项目主要依据街道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落实资金保障。资金支付方面，首先由第三方单位根据合同节点，将发票及相关佐证材料提交至社区服务办;其次，由社区服务办根据要求填报《浦锦街道经费审批流转表》，明确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具体用途、支付金额等信息，并附由经办人和部门负责人签字审批的合同支付附件、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浦锦街道政府采购申请表、项目资金审核明细表、浦锦街道党政办公室抄告单、评标结果通知、发票、合同、考核表等材料，经部门负责人、党政办、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各级审批；最后，街道财务部门根据审批结果支付相应款项至第三方单位。

（七）利益相关方

1.项目管理单位：浦锦街道办事处;

2.预算主管单位：浦锦街道办事处;

3.具体实施部门：社区服务办;

4.基层单位：浦锦街道各村居;

5.第三方服务单位：上海隆洁虫害防治保洁有限公司、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2025年爱国卫生项目及其对应的124.62万元预算资金，评价时间段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评价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基本情况入手，在对2025年爱国卫生项目的背景和相关政策文件进行解读的基础上，针对项目特点和预算管理要求，研究制定本次绩效评价的核心内容，并结合资金使用情况完善和确认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围绕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相应的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设计基础表、开展社会调查等，以全面支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工作的开展。根据项目特性，结合委托方的需求，确定本次评价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关注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梳理该项目的立项背景及历史沿革情况，梳理项目的绩效目标，分析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与独特性，是否与本级其他项目存在交叉重复或冲突之处。

（2）关注政府采购的合规性。该项目中2个子项目均委托第三方开展，因此将重点关注政府采购方式是否合理、采购流程是否合规、第三方是否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所有工作、完成内容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浦锦街道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方式支付资金、资金支付是否及时，以此考察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情况和合同管理情况，为今后年度该项目的开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3）关注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及项目预期成效。评价小组计划在查阅、研读项目归档材料的基础上，进一步核实资金支付流程是否合规、经费是否与考核结果挂钩；其次是梳理评价年度内项目实施的效益数据，反映项目对区域内居民生活环境质量进一步提高的促进作用。

（4）关注积分制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评价小组计划在翻阅第三方工作台账的基础上，关注检查问题整改机制是否健全、责任是否落实到位，是否针对检查发现的环境卫生等问题督促责任

主体完成整改，并对整改结果进行复核验证，形成发现问题、推动整改、闭环验证的完整管理链条，梳理整改环节存在的漏洞与不足。

（5）关注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及执行情况，一是考察考核管理的科学性和执行有效性，为项目有序开展及资金拨付提供依据。二是关注项目长效机制的建立情况，该项目作为经常性项目，评价组将重点考察项目长效管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关注考核机制的建立情况，为以后年度对第三方单位的管理工作提供建议。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评价依据

（1）业务方面的文件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25 年修订）；

②《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 号）；

③《关于印发上海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爱卫办〔2022〕8 号）；

④《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

⑤《关于进一步深化闵行区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的若干意见》（闵乡村振兴办〔2024〕5 号）；

⑥《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 年）》（闵府办发〔2023〕12 号）；

⑦《闵行区推广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方案》（闵乡村振兴办〔2022〕7 号）；

⑧《闵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

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 年）；

⑨《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意见》（2024 年）等。

（2）绩效评价方面的文件依据

①《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②《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 号）；

③《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

④《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 号）；

⑤《关于印发〈上海市闵行区预算执行监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闵财库〔2024〕7 号）等。

（3）其他相关材料

①项目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

②项目预算编制材料;

③项目明细账、记账凭证等。

2.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严格遵循公司规定的评价程序，评价方案科学可行。

（2）公开公正原则。评价结果客观公正，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涉及的对象进行分层分类调研，体现项目的优势和效益。

（4）绩效相关原则。围绕项目支出与产出之间的紧密关系进

行评价。

（三）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个要点占 1/5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项目相关政策法规、发展规划等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每个要点占 1/3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项目立项资料、论证资料等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	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每个要点占 1/4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绩效指标是否覆盖产出、效益、满意度;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④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个要点占 1/4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计划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个要点占 1/4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构成明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3	≥9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高于 95%得满分，每减少 1%扣 10%权重，低于 80%不得分。	资金收支明细账、财务凭证等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申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及闵行区和浦锦街道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有 1 项不符合不得分。	请审批材料、合同、资金收支明细账等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建立健全	项目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业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每个要点占 1/3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建立健全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每个要点占 1/2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绩效自评价表、绩效跟踪表、归档材料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3	合规	反映项目采购工作是否合规。	评价要点: ①严格执行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的政府采购制度，采购方式明确、合理;	招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②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采购需求符合实际; ③评标过程规范并及时发布中标通知书; ④项目招投标文件齐全且及时归档。 每个要点占 1/4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知书、合同
			B24 合同管理及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考察项目合同是否签订、合同要素是否完整、是否按合同约定执行。	评价要点: ①中标通知书发布后，及时与第三方单位按照中标事项签订了合同; ②签订合同符合政策要求和法律规范，项目合同要素齐全，包括但不限于标的、数量、价款、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每缺少 1 项扣 0.2 分; ③第三方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并形成相应材料提交; ④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项目管理、验收、费用结算等工作，每发现 1 项不符扣 0.2 分。 每个要点占 1/4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合同、总结报告、访谈
			B25 考核监督有效性	3	有效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浦锦街道办事处是否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核、监管。	评价要点: ①建立了考核机制; ②按照考核制度的规定开展考核工作; ③项目实施过程中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对各第三方的工作进行监管、抽查、考核，且监管、抽查结果有效应用。 每个要点占 1/3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考核结果表、访谈
C 产	30	C1 产	C11 病媒防制工	4	完成 5 方	考察病媒防制工作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计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出	%	出数量	作完成情况		面的工作，包括：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的完成情况。	①完成调研工作并制定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②完成毒鼠屋维护工作，维护频率为：1、2、3、12 月每月一次，4 月至 11 月每月两次； ③3 月设置捕蝇笼并进行维护，维护频率为：4-6 月、11 月每周维护一次，7-10 月每周维护 2 次，12 月撤下捕蝇笼； ④完成蚊密度控制工作，包括：5-10 月在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一次； ⑤7 月对小区外环境进行大型喷杀，杀灭成蚊成蝇。 每个要点占 1/5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划、合同、工作总结、工作台账等
			C12 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	4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季度检查、检查报告形成	考察积分制检查工作的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每季度开展 1 次针对浦锦街道国家卫生区巩固积分制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应的检查报告，全年共计 4 次； ②检查报告内容符合要求。 每个要点占 1/2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项目实施计划、合同、工作总结、工作台账等
			C13 健康促进工作完成情况	2	制作并发放 1220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	考察健康促进工作的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制作并发放 1220 份宣传海报； ②制作并发放 1200 份禁烟标识。 每个要点占 1/2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每少于 1 份扣 0.1 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计划、合同、工作总结、工作台账等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考核合格率	4	合格	反映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的考核情况。	①病媒防制工作通过月度考核; ②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通过年终考核。 每个要点占 1/2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考核材料
			C22 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	4	达标，检查内容涉及 7 方面，每季度抽查量达到 47 个（家、座、村组）及以上	考察积分制检查的抽样是否符合要求。	①检查涉及的内容包括：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 7 方面; ②每季度抽查量达到 47 个（家、座、村组）及以上，全年达到 188（家、座、村组）及以上。 每个要点占 1/2 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每发现 1 项未达标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同、工作台账、检查报告
			C23 健康促进标识验收合格率	2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反映各类海报和标识的验收情况。	制作的宣传海报、禁烟标识等一次性验收通过得满分，整改后验收通过得 50%权重，未通过不得分。	合同、签收单、验收单等
		C3 产出时效	C31 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4	每月及时完成	考核病媒防制工作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每月按要求及时完成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得满分，每有 1 次未在当月及时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同、工作台账、检查报告等
			C32 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	4	每季度及时完成	考核积分制检查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①每季度及时完成并完成检查工作; ②检查报告中：暗访反馈表于检查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暗访整改反馈表于检查当月 20 日前通过网络发至	合同、工作台账、检查报告等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指定联系人，控烟报表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暗访分析报告于检查当月月底前交付。 每个要点占1/2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每发现1项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扣0.5分，扣完为止。	
			C33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2	及时	考核健康促进工作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10月期间，按照要求及时完成健康促进相关工作得满分，每发现1项未在要求时间内完成扣0.5分，扣完为止。	合同、签收单、验收单等
D效益	30%	D1社会效益	D11爱卫工作知晓率	3	≥90%	反映辖区居民对爱卫工作开展情况的知晓程度。	①辖区群众对爱卫工作开展情况的知晓人数占抽样人数比例的90%及以上得满分; ②受访对象认为街道爱卫工作宣传力度较强得满分，每有1%的对象认为有待加强扣0.5分; 每个要点占1/2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问卷调查、访谈
			D12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	3	100%	考核积分制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积分检查发现的问题按期全部落实整改闭环得满分，每发现1例未整改到位扣0.5分，扣完为止。	工作台账、访谈等
			D13区级考核达标情况	3	达标	考察区级对爱国卫生工作的考核达标	区级部门对于街道爱国卫生工作的考核得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较目标值下降1分扣	考核材料、访谈等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情况。	0.5 分，扣完为止。	
			D14 有责投诉办结率	2	100%	考察有责投诉的办结情况。	12345、信访、热线等渠道收到的有责投诉案件全部办结得满分，每发现 1 例未办结扣 0.2 分，扣完为止。	工作台账、访谈等
			D15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3	零发生	考察项目实施期间是否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2025 年期间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访谈
		D2 生态效益	D2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	4	达到国家要求	考察街道病媒生物密度是否达标。	辖区内鼠、蚊、蝇等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访谈
		D3 可持续影响力指标	D31 闭环管理机制健全性	3	建立健全	考察是否建立爱卫工作的闭环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关于病媒防制、积分制检查工作的闭环管理机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工作台账、访谈等
			D32 电子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3	建立健全	考察是否建立电子档案管理机制。	项目实施期间及项目完成后，街道督促各第三方单位对工作台账进行电子归档得满分，每发现 1 项未归档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作台账、访谈等
		D4 满意度指标	D41 居民满意度	6	≥90%	考察辖区内居民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Σ（1*非常满意+0.8*比较满意+0.6*一般+0.3*不太满意）/样本总数×100% ①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 1%扣 0.5 分; ②若每有 1%的受访对象认为 2 个子项直接相关的实施内容的成效有待提高，扣 1 分，扣完为止。 每个要点占 60%、40%权重，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问卷调查、访谈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合计				100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评价方法

评价小组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等多种方法从多个角度对项目进行评价。

（1）文献法。通过搜集、整理、分析国家、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等相关文献资料，了解2025年爱国卫生工作开展的背景、目的、意义及相关要求。

（2)社会调查法。通过对项目单位和相关工作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内容、资金使用情况、组织管理情况等具体实施情况。

（3）因素分析法。通过梳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因素，分析这些因素对目标实现的影响力，从而进一步分析如何通过控制此类影响因素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实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2.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四档。分值与等级对应关系如下:

（1）评价得分≥90分，评价结果为“优”；

（2）评价得分在[80分，90分）区间内，评价结果为“良”；

（3）评价得分在[60分，80分）区间内，评价结果为“中”；

（4）评价得分＜60分，评价结果为“差”。

在评分方式中，为避免主观判断引起的失误，增加定性指标的准确性，尽量对定性指标进行分解，对分解部分进行打分，具体采用隶属度赋值方法，将定性指标分成几个档次，分别对应分值。对每一档次的评分，制定评分依据，作为评分的参考标准。具体指标内容、指标解释、评分标准、评分依据及权重见本项目

指标体系。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时间历时2月余，从4月下旬正式开始，至6月下旬完成报告初稿。评价过程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具体如下:

1.项目启动

上海灏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自2026年4月下旬承接项目后即成立评价小组，项目启动后评价小组与项目单位相关负责人线上联系，发送绩效评价资料需求清单，收集项目相关文件、背景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等资料，并组织评价小组对相关政策文件进行研读。根据委托方对绩效评价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和实地调研情况，形成项目评价总体思路。

2.前期调研

评价小组对项目相关负责人初步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后，整理所需补充资料清单，于2026年5月中旬与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面对面沟通，进一步了解项目实施内容、预算构成明细、实施进度、组织管理流程等内容，并明确需要补充的资料。

3.方案撰写

根据前期对政策文件的研读及对项目资料的梳理，评价小组着手撰写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并与相关负责人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讨论，根据各方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于2026年6月初形成方案定稿。

4.数据填报及社会调查

被评价单位完成相关数据填报，由评价小组对相关资料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评价小组根据确定的工作方案，于2026年6月上旬对相关领导和项目相关负责人及居委进行访谈调研，主要了

解项目的完成情况、经费使用情况、项目所产生的影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的经验、遇到的困难及合理建议等。同时，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对辖区内的居民开展满意度调查，主要调查受益群体对项目开展的满意程度。

5.报告撰写

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浦锦街道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 2026 年 6 月下旬形成报告初稿，向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后形成评审稿，待专家评审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形成定稿提交委托方，项目结项。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依据经项目单位论证通过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结合项目的特性，通过数据采集、社会调查等方式，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对 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8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 过程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 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 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具体得分如下:

表 3-1: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A2 绩效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50.00%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目标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50.0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	100.00%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3	3	100.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	66.67%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100.00%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3	3	100.00%
			B24 合同管理及执行有效性	3	3	100.00%
			B25 考核监督有效性	3	3	100.00%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C11 病媒防制工作完成情况	4	4	100.00%
			C12 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	4	4	100.00%
			C13 健康促进工作完成情况	2	2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考核合格率	4	4	100.00%
			C22 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	4	3	75.00%
			C23 健康促进标识验收合格率	2	2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4	4	100.00%
			C32 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	4	3	75.00%
			C33 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2	2	100.00%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D11 爱卫工作知晓率	3	2	66.67%
			D12 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	3	3	100.00%
			D13 区级考核达标情况	3	3	100.00%
			D14 有责投诉办结率	2	2	100.00%
			D15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3	3	100.00%
		D2 生态效益	D2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	4	4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力指标	D31 闭环管理机制健全性	3	2	66.67%
			D32 电子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3	2	66.67%
		D4 满意度指标	D41 居民满意度	6	4	66.67%

（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较为规范，年初预算充分考虑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编制，较为科学，但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不够合理明确

且细化量化。

项目过程方面，当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按照合同约定全部用于支付病媒防制工作经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项目根据市、区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并且依据闵行区和浦锦街道的财务管理要求落实资金保障；采购工作、合同管理及执行、考核监督等工作均按照要求完成。

项目产出方面，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良好，当年度及时开展并完成了积分制季度检查工作并形成了 4 份检查报告，制作并发放了 1916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病媒防制工作各月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年终评价得分为 99 分。但病媒防制的工作方案不够完善，且存在人为、自然因素等不可抗力导致的毒鼠屋缺失、毒鼠屋警示牌缺失、捕蝇笼碗缺失等问题；在积分制检查方面，年度总样本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但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因此出现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调整过程中未做好书面留痕。

项目效益方面，通过开展病媒防制和积分制检查工作，及时发现区域内存在的各类问题并落实整改工作，确保浦锦街道的病媒密度达到 C 级控制标准，年内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有效保障了辖区内居住环境，居民综合满意度达到 95.01%。

（三）具体指标分析

1.决策类指标

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2：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4	充分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规范	3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设置了绩效目标但未能全面反映预期产出效益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4	指标设置不全面，且产出数量指标未进行细化量化	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5	科学	5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该项目符合《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关于转发上海市爱卫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国家卫生区巩固管理办法（2022 年版）的通知〉的通知》（闵爱卫办〔2022〕1 号）《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 年）》（闵府办发〔2023〕12 号）等制度文件要求，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爱国卫生运动发展规划的政策决策相符合，与闵行区和浦锦街道的地区发展政策相匹配。本项目由闵行区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符合其“负责制定并落实卫生健康、爱国卫生、医疗保障、民政、老龄、残疾人、退役军人等工作计划和措施”等职能职责。沪府发〔2021〕6 号文中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爱国卫生工作各项经费。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中，落实爱国卫生服务费用，保障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宣传、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和居民健康素养提升

等工作开展”，即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不存在同类项目。综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浦锦街道爱国卫生项目为经常性项目，街道办事处按照市区政策要求设立该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第三方单位。项目立项实施前期，首先由社区服务办根据历年实施情况及当年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经费构成明细后提交至街道，由街道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审核后确定年度资金。社区服务办经办人员根据审核后的资金填写《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经审批通过后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较为规范。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4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50%权重，扣 2 分。浦锦街道根据要求编报了爱国卫生项目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2025 年所有项目计划工作开展内容，主体工作开展完成率达到 100%，工作完成及时有效，卫生宣传阵地建设完成，通过项目提高居民的卫生健康水平”与实际工作存在相关性，但未能全面反映与预算相关的实施内容及预期产出效益，且未设置项目总目标，绩效目标的合理性不足，扣 2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4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50%的权重分，扣 2 分。项目单位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将绩效目标细化为绩效指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产出数量指标“宣传活动完成率”“检查工作完成率”未能完整反映所有计划实施内容，且目标值 100%未进行量化，扣 1 分；产出质量指标中“卫生宣传阵地建设达标率”与 2025 年工作内容无较大关联，且社会效益指标无法有效反映本项目对于优化和改善

辖区人居环境、有效防范媒介传染病发生风险的作用，扣 1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5 分，得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经评价小组梳理预算材料及访谈了解，项目单位编制年初预算时，主要结合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形成该项目预算构成明细，预算内容与当年度工作任务及项目内容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2.过程类指标

过程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3：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95%	3	100%	3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合规性有待提高	4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3	有待完善	2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1	健全	1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3	合规	3
			B24 合同管理及执行有效性	有效	3	有效	3
			B25 考核监督有效性	有效	3	有效	3

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2025 年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24.62 万元，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为 124.46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24.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

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经核查，当年度项目资金全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每次支付费用前，由社区服务办根据要求填报《浦锦街道经费审批流转表》，明确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具体用途、支付金额等信息，并附由经办人和部门负责人签字审批的合同支付附件、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浦锦街道政府采购申请表、项目资金审核明细表、浦锦街道党政办公室抄告单、评标结果通知、发票、合同、考核表等材料，经部门负责人、党政办、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各级审批；最后，街道财务部门根据审批结果支付相应款项至第三方单位。综上，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当年度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重分，扣 1 分。该项目主要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爱卫办〔2022〕8 号）《关于进一步深化闵行区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的若干意见》（闵乡村振兴办〔2024〕5 号）等市区政策执行，且街道制定了《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意见》（2024 年）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第三方单位形成的《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中未进一步明确为保障该项目有序推进所制定的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措施、人员配置、设施设备配置等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该项目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街道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财务制度中具备预算管理、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跟踪监控管理等内容，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 年版）》（沪财采〔2023〕32 号）中规定“本市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即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为 100 万元”，2025 年病媒防制工作子项经审核后的预算为 118 万元，街道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取第三方单位，符合规定；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子项经审核后的预算为 7 万元，街道委托代理机构采用比选方式选取第三方单位，符合规定。项目相关的上会材料、采购申请表、合同等均在社区服务办归档管理。综上，项目采购基本合规。

B24 合同管理及执行有效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2024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病媒防制工作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后，12 月 31 日街道与中标单位签订了合同; 202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了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后，2 月 28 日双方签订了合同。经梳理，2 个项目的合同中均明确了实施内容、合同金额、结算及支付方式、服务周期、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要素。合同签订后，第三方单位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并形成工作台账；并且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节点及比例支付了相关费用。综上，合同管理较为规范，且有效执行。

B25 考核监督有效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

得 100%重分，不扣分。浦锦街道针对 2 个子项目建立了考核机制，对于病媒防制工作，社区服务办每月对第三方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并形成当月的“浦锦街道病媒生物防制考核表”，经梳理，当年度各月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对于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当年度的评价得分为 99 分。综上，项目考核监督工作有效开展，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工作成效。

3.产出类指标

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4：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C11 病媒防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5 方面的工作，包括：工作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1、2、3、12 月 1 次/月，4-11 月 2 次/月）、捕蝇笼设置及维护（3 月设置，4-6 月、11 月 1 次/周，7-10 月 2 次/周，12 月撤下）、投放 1 次灭蚊药物、7 月进行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4	完成 5 方面的工作，包括：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4
			C12 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4 次季度检查、4 份检查报告形成	4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季度检查、检查报告形成	4
			C13 健康促进工作完成情况	制作 1220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	2	制作并发放 1916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	2
		C2	C21 项目考核	合格	4	病媒防制工作	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产出质量	合格率			各月考核得分均在95分以上，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年终评价得分为99分	
			C22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	达标，检查内容涉及7方面，每季度抽查量达到47个（家、座、村组）及以上	4	部分抽样比例根据区级工作重点调整后，与合同约定存在偏差	3
			C23健康促进标识验收合格率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2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2
		C3产出时效	C31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每月及时完成	4	每月及时完成	4
			C32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	每季度及时完成	4	材料中未注明实际完成时间	3
			C33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及时	2	及时	2

C11病媒防制工作完成情况：满分4分，得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隆洁根据合同要求制定了《2025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并且每月根据工作计划开展各类工作后填写了《有害生物控制服务报告书》《蚊幼密度监测报表（路径法、勺捕法）》《目测法蝇密度监测记录表》等台账资料。

C12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满分4分，得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铭正根据合同要求每季度开展了1次检查工作并填写了《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包含病媒防制方面、控烟管理方面、

环境卫生方面），同时形成了4份积分制检查报告。其次，铭正每月开展1次农村常态长效检查和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并形成《浦锦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和《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符合合同要求。综上，积分制检查工作按要求完成。

C13 健康促进工作完成情况：满分2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签收单，2025年第三方单位根据要求共制作了1200份禁烟标志、700份夏秋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726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材料、490份冬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下发至各村居。综上，健康促进工作按要求完成。

C21 项目考核合格率：满分4分，得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年社区服务办针对病媒防制工作开展的月度考核得分均在95分以上；针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当年度评价得分为99分。两项工作的考核得分均达到要求。

C22 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满分4分，得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扣25%权重分，扣1分。根据检查报告，2025年检查区域包括住宅小区、农贸市场、食品单位（中小饭店、小食品店、小熟食店、食品摊贩、食品超市）、交通枢纽、商圈办公楼、公园绿地、公共厕所、垃圾收集点、重点场所（中小旅馆、小美容美发店、小浴池、小歌舞厅等四小行业）、建筑工地、背街小巷、1政府3中心、城乡结合部（村组）。经梳理，全年样本量为193个（家、座、村组），总量达标，但第四季度的抽查量为35个（家、座、村组），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住宅小区、农贸

市场的抽查样本量，第二、三、四季度小型公共场所单位、建筑工地、1 政府 3 中心的抽查样本量均与合同约定存在差异。经了解，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由此出现部分季度、区域样本量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但缺少调整情况的相关说明或台账资料。

C23 健康促进标识验收合格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按照要求完成宣传海报、禁烟标识的制作后，直接运送到各村居，各居委进行了签收确认。

C31 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评价小组核查，第三方单位每月按约定及时完成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等工作，并形成了相应的工作台账。

C32 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25%权重分，扣 1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第三方单位每季度填写了《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并形成了检查报告，每月开展 1 次农村常态长效检查和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并形成反馈表和考核表。经核查发现，检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中未注明具体时间，完成及时性无法有效判断。

C33 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签收单，第三方单位实际于 2025 年 4 月、7 月、9 月将相关材料运送至各村居，符合

合同约定时间，项目及时完成。

4.效益类指标

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5: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D11 爱卫工作知晓率	≥90%	3	存在宣传普及面有待提高的情况	2
			D12 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	⩾90%	3	达到要求	3
			D13 区级考核达标情况	达标	3	达标	3
			D14 有责投诉办结率	100%	2	未发生有责投诉事件	2
			D15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零发生	3	未发生	3
		D2 生态效益	D2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	达到国家要求	4	达到病媒密度 C 级控制标准	4
		D3 可持续影响力指标	D31 闭环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3	有待完善	2
			D32 电子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3	有待完善	2
		D4 满意度指标	D41 居民满意度	≥90%	6	部分工作仍有待改进	4

D11 爱卫工作知晓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重分，扣 1 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受访对象中，98.2%的居民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工作，但存在宣传普及面有待提高的情况。

D12 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核查 2025 年各季度《国家卫

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整改回复），对较大部分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回复，达到90%整改率的要求。

D13 区级考核达标情况：满分3分，得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年区级部门对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爱卫工作开展情况考核的目标值为达到病媒密度C级控制标准，当年度街道达到相关要求。

D14 有责投诉办结率：满分2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年期间针对爱国工作未发收到过有责投诉事件。

D15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满分3分，得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年期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D2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满分4分，得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扣25%权重分，扣1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年期间街道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要求。

D31 闭环管理机制健全性：满分3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扣33.33%权重分，扣1分。2025年项目开展期间，社区服务办针对病媒防制工作进行了月度考核，根据各月考核表，同类问题频发，如毒鼠屋缺失、警示牌破损、捕蝇笼碗缺失等，问题发现到整改复查的完整闭环机制有待完善，爱卫工作的闭环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D32 电子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满分3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扣33.33%权重分，扣1分。《电子档案管理办法》（2024年9月14日国家档案局令第22号公布）中提出“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加强各类电子文件收集、归档工作，

保障具有保存价值的电子文件应归尽归，并按规定移交档案馆”。爱国卫生项目委托第三方单位承担相关工作，其中病媒防制工作每月会形成各类工作台账，但目前第三方单位仍采用提交纸质材料的方式，未对当年度工作内容进行汇总，并对纸质材料扫描归档，扣 1 分。

D41 居民满意度：满分 6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权重分，扣 2 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辖区内居民对浦锦街道爱卫工作的满意度为 95.01%，达到目标值。但调查结果显示巡查力度有待加强，扣 2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抓实精准防控，常态化推进病媒生物治理

浦锦街道依托第三方专业力量，严格对照合同规范建立各类监测、服务台账资料，实现工作全程留痕。结合季节虫害活动规律，细化鼠、蝇、蚊三类病媒生物分时段、差异化管护机制，其中：毒鼠屋于 1 月、2 月、3 月、12 月每月维护 1 次，4 月至 11 月每月维护 2 次；3 月设置捕蝇笼后，4 月、5 月、6 月、11 月每周维护 1 次，7 月至 10 月每周维护 2 次，12 月撤下捕蝇笼；5 月至 10 月对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 1 次从而控制蚊密度。通过常态化开展毒鼠屋运维、捕蝇笼管护、雨污集水井药物投放等基础工作。同时严格落实市爱卫办工作要求，定期开展外环境集中消杀作业，高效压降辖区虫害密度，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

2.细化督查考核，全方位夯实卫生创建成效

街道构建常态化、全覆盖的积分制督查考核体系，依托第三方机构每季度开展 1 次专项暗访检查，围绕病媒防制、控烟管理、

环境卫生三大维度开展排查研判，形成标准化检查报告与反馈台账。同步落实月度农村人居环境常态长效督查考核，精准梳理问题短板、压实整改责任。2025 年全年累计完成抽查样本 193 个（家、座、村组），检查范围全面覆盖住宅小区、农贸市场、餐饮门店、四小行业、建筑工地、公园绿地、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实现卫生监管无死角、全覆盖，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

3.深耕健康宣教，多元化营造爱卫共治氛围

街道聚焦季节性、阶段性爱国卫生工作重点，依托第三方单位精准开展健康宣传物料定制与下沉投放工作。2025 年累计制作下发禁烟标识、夏秋及冬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等各类宣传物料 3116 份，全面投放至各村居点位。通过常态化、沉浸式宣传引导，普及爱国卫生知识与健康生活理念，有效提升辖区居民卫生健康意识和自主参与度，营造全民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二）存在问题

1.病媒防制工作方案有待完善

方案中明确了服务范围、项目进度，与合同重复，针对性和实操性不强，未进一步明确为保障该项目有序推进所制定的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措施、人员配置、设施设备配置等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2.积分制检查计划调整流程待优化

2025 年全年累计抽查样本 193 个（家、座、村组），样本总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但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由此出现部分季度、

区域样本量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其一，农贸市场、背街小巷、工地、公共场所等检查对象，按合同要求每季度均需抽查，为优先保障区级重点任务推进而调整了抽查方向，仅在第一、二季度开展抽查，三、四季度未抽查，并以增加住宅小区、城乡结合部检查量的方式作为替代；其二，合同要求每季度抽查47个（家、座、村组）区域，一至三季度共计完成158个，第四季度结合区级工作重点，并考虑全年合同工作总量，将抽查数量调整至35个。上述调整均围绕区级工作统筹安排开展，但调整全过程未做好书面留痕。

3.绩效目标及指标有待细化量化

浦锦街道根据要求编报了爱国卫生项目的绩效目标，明确了年度总体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细化为绩效指标，但未明确项目总目标，且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且未结合实施内容进行细化、量化。如产出数量指标中设置了“宣传活动完成率”“检查工作完成率”，缺少针对病媒防制工作的考核指标，且目标值100%未进行量化；再如产出质量指标中“卫生宣传阵地建设达标率”与2025年工作内容无较大关联。

（三）相关建议

1.完善病媒防制工作方案，压实第三方履约管控

建议项目单位督促第三方参考其投标文件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结合辖区区域特点和防控重点，细化作业标准、设施布设密度、点位选址、管护频次、消杀流程等实操细则，明确不同区域、不同场景的作业标准，提升方案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便于日常监督考核，进一步提升作业成效。

2.加强计划调整留痕管理，建立问题整改闭环管理机制

今后开展积分制检查工作时，建议项目单位督促第三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抽样区域、抽样数量、检查频次开展相关工作。若实际执行过程中需根据区级阶段性工作重点调整检查计划，应落实计划调整的台账管理，详细记录具体调整情况，确保所有调整行为有据可查、有迹可循。其次，建议在下一轮合同中增设相应条款，内容可参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点位或类型，总量不少于合同约定数量”。同时建立抽样前置审核机制，每季度初制定抽检计划、季度末核对完成情况，确保各类检查环节规范、抽样总量达标，进而全面、客观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3.完善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评价小组已根据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两个子项目的内容完善了绩效目标和指标，社区服务办可参考应用。今后编制其他项目绩效指标时，建议社区服务办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质量及时间要求细化产出指标，并对年度目标值进行量化，提高其可衡量性；对于效益指标，可聚焦项目预期影响，设置可落地、可考核的针对性指标。从而确保绩效目标能够准确体现项目核心价值，绩效指标能够有效衡量项目实施成效。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设施缺失、破损等问题频繁发生。2025 年项目实施期间，社区服务办开展月度考核时，多次发现毒鼠屋和警示标识缺失、捕蝇笼配套碗破损缺失或破损等问题。经了解，项目开展期间，第三方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关设施，但人为破坏、自然侵蚀等因素难以控制，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会及时整改。

建议后续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常态化巡查力度，及时维护、

补齐、更换缺失及破损的毒鼠屋、警示牌、捕蝇笼等设施，确保各点位的设施符合标准化配置要求，从源头减少病媒生物孳生风险。

（二）项目归档材料有待进一步完善。经梳理项目材料及访谈了解，目前第三方单位对于病媒防制工作的电子版档案提交较为滞后。

建议项目单位推进档案电子化管理工作，督促第三方单位每月对工作记录进行汇总、扫描及归档，同步形成月度总结材料。总结材料需对照工作方案内容逐项说明具体完成情况，若存在调整事项应予以说明。上述材料形成后于当月底前提交至社区服务办。年终结束，可形成年度汇总报告，梳理全年工作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年度工作方向等内容，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六、相关附件

附件 1：相关数据表

附件 1-1：绩效目标申报表

<table>
<tr><td colspan="9">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td></tr>
<tr><td colspan="9">（2025 年度）</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B05 爱国卫生</td><td>项目性质</td><td colspan="2">经常性项目</td><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2">特定目标类</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汇总)</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td></tr>
<tr><td>计划开始日期</td><td colspan="2">2025-01-01</td><td>计划完成日期</td><td colspan="4">2025-12-31</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元）</td><td colspan="2">项目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申请总额：</td><td colspan="2">1,246,180.0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其中：财政资金</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246,180.00</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项目总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总体目标</td></tr>
<tr><td colspan="4"></td><td colspan="4">完成 2025 年所有项目计划工作开展内容，主体工作开展完成率达到 100%，工作完成及时有效，卫生宣传阵地建设完成，通过项目提高居民的卫生健康水平。</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4">三级指标</td><td>年度(/项目)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4">宣传活动完成率</td><td>=100.00(%)</td></tr>
<tr><td colspan="4">检查工作完成率</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4">工作完成达标率</td><td>=100.00(%)</td></tr>
<tr><td colspan="4">卫生宣传阵地建设达标率</td><td>=100.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4">工作开展及时率</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宣传普及率</td><td>=100.00(%)</td></tr>
<tr><td colspan="4">受益居民卫生意识提升率</td><td>=100.0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4">长效管理机制</td><td>建立健全</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4">受益居民满意度</td><td>=100.00(%)</td></tr>
</table>

附件 1-2：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爱国卫生运动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切实加强长效管理，进一步巩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果，降低“有害生物”密度，控制病媒生物危害，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现结合浦锦街道实际，特制定项目工作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服务范围：浦锦街道辖区内一政府三中心、公园、绿地、公共厕所、老旧、一般小区、农村（提供病媒设施及药物）等场所病媒生物防制。

服务要求：根据浦锦街道的特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所规定的 C 级标准水平执行，控制浦锦街道公共区域蚊蝇和鼠密度。

项目进度：

1、做好病媒防制服务，开展病媒知识宣传和技术指导工作。

2、2025 年第一季度前，完成浦锦街道辖区内一政府三中心、农贸市场、公园、绿地、垃圾箱房、公共厕所、老旧、一般小区、农村病媒生物防制的基础调研工作，制定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3、鼠密度控制：根据病媒生物控制水平及《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 版）》（以下简称操作手册）的要求，毒鼠屋 1、2、3、12 月维护频率每月一次，4 月至 11 月，维护频率每月两次。

4、蝇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3 月设置捕蝇笼，4 月、5 月、6 月、11 月维护频率每周一次，7 月至 10 月维护频率为每周 2 次，12 月撤下捕蝇笼。

5、蚊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5 月至 10 月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一次。

6、夏季室外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应上海市爱卫办要求，每年 7 月对小区外环境进行大型喷杀，杀灭成蚊成蝇，降低虫害密度。

服务计划：

月份	老鼠	苍蝇	蚊子	重点工作	频率
1	设置毒鼠屋，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检查	灭杀越冬蚊虫	重点是越冬蚊虫处置	设置毒鼠盒，每月一次
2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检查	灭杀越冬蚊虫	重点是越冬蚊虫处置	每月一次
3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布置捕蝇笼	早春蚊蝇，检查并清除孳生地	老鼠开始繁殖，准备春季灭鼠	鼠：每月一次 设置捕蝇笼
4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并清除孳生地	老鼠进入繁殖高峰，春季灭鼠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一次
5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局部喷雾消杀	常规灭害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一次 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6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局部喷雾消杀	常规灭害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一次 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7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并清除孳生地、作大面积成蚊消杀	大面积蚊蝇消杀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二次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大型喷洒

8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局部喷雾消杀	常规灭害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二次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9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局部喷雾消杀	秋季灭鼠的宣传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二次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10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雨污集水井、各类积水内投灭孑孓药物，防孳生；局部喷雾消杀	秋季灭鼠，全力防控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二次雨污水井投药每月一次
11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捕蝇笼日常维护、孳生地、垃圾房（箱）消杀	检查并清除孳生地	常规灭害	鼠：每月两次 捕蝇笼：每周一次
12	检查鼠迹、填埋鼠洞、清洁毒饵站并更换鼠药；	收掉捕蝇笼	灭杀越冬蚊虫	重点是越冬蚊虫处置	鼠：每月一次

附件 2：汇总分析

附件 2-1：问卷调查

浦锦街道 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汇总分析报告

一、调查目的

为全面、客观掌握 2025 年度爱国卫生项目实施成效，精准了解辖区居民对病媒防制、积分制检查、健康促进等各项工作的真实体验与满意情况。通过开展专项满意度问卷调查，广泛收集居民的评价意见、诉求建议，系统梳理项目推进过程中的亮点与薄弱环节。为后续优化爱国卫生工作举措、补齐工作短板、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健全长效治理机制，以及科学开展后续项目规划、精细化推进爱国卫生工作提供真实、有效的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二、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辖区常住居民。调查样本覆盖范围广泛、受众群体多元，能够客观反映广大居民对本年度爱国卫生项目工作的整体评价，有效保障了调查结果的代表性、真实性和普遍性。

三、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采用线上在线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通过线上通知等渠道广泛发布调查问卷，面向辖区居民公开征集调查数据。全程实行匿名填报模式，最大限度保障受访者个人隐私，消除填报顾虑，确保问卷数据真实可靠。同时，严格把控问卷填报质量，剔除无效、重复、乱填问卷，保证本次调查数据精准有效，为后续数据分析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四、调查结论

（一）满意度情况

本次共采集有效问卷278份。在浦锦街道居住超过3年的占比超过93%，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病媒防制工作、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的占比均超过98%，收到过健康促进宣传资料的占比超过97%，说明受访者对爱国卫生工作总体了解程度高。

经调查，受访者对居住区域2025年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工作的平均满意度为95.01%。其中，对“老鼠控制效果”的满意度相对最高，达到95.68%；对“蚊虫控制效果”的满意度相对最低，为93.78%，说明还有提升空间。

（二）主要意见与建议

1、多数居民对爱国卫生相关工作整体表示满意，希望现有工作成效持续保持、稳步推进。

2、建议进一步扩大工作宣传覆盖面，提升群众知晓程度。

3、要求街道工作人员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强化对基层物业的业务指导与监督管理。

4、适当提升病媒生物消杀频次，引进蚊虫消杀新技术，提升消杀治理水平。

5、灭蚊工作做到提前谋划、前置预防，及时修剪小区绿化、清理各类积水，从源头减少蚊虫孳生。

6、统筹做好小区各类虫害综合治理，同步处置硬壳类害虫问题。

7、工作推进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在细节方面多为民考量。

8、建立长效运行模式，推动环境卫生、病媒防制工作常态化、持续性开展。

五、调查数据

1.您在浦锦街道的居住时长

选项	小计	比例
1 年以内	19	6.83%
1-3 年	33	11.87%
4-6 年	41	14.75%
7 年以上	185	66.5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78	

2.2025 期间，您是否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病媒防制工作（如毒鼠屋维护、设置捕蝇笼并进行维护、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对小区外环境进行大型喷杀杀灭成蚊成蝇等）

选项	小计	比例
看到过	273	98.2%
没看到过	5	1.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78	

3.2025 期间，您是否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如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等）

选项	小计	比例
看到过	273	98.2%
没看到过	5	1.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78	

4.2025 年期间，您是否收到过健康促进宣传资料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271	97.48%
否	7	2.5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78	

5.您对居住区域2025年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工作的满意度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不清楚	综合满意度
老鼠控制效果	228(82.01%)	43(15.47%)	6(2.16%)	0(0%)	1(0.36%)	0(0%)	95.68%
苍蝇控制效果	223(80.22%)	44(15.83%)	8(2.88%)	2(0.72%)	1(0.36%)	0(0%)	94.82%
蚊虫控制效果	214(76.98%)	49(17.63%)	11(3.96%)	3(1.08%)	1(0.36%)	0(0%)	93.78%
与去年同期相比，病媒侵扰程度的改善情况	220(79.14%)	50(17.99%)	7(2.52%)	0(0%)	1(0.36%)	0(0%)	95.04%
病媒防制对居住环境整体质量的改善程度	223(80.22%)	48(17.27%)	6(2.16%)	0(0%)	1(0.36%)	0(0%)	95.32%
病媒防制对您及家人健康安全感的提升程度	223(80.22%)	49(17.63%)	5(1.8%)	0(0%)	1(0.36%)	0(0%)	95.40%
平均满意度							95.01%

6.您对浦锦街道今后年度开展病媒防制、积分制检查、健康促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序号	答案文本
1	满意
2	继续保持
3	都很满意，继续保持
4	提高普及面知晓度
5	继续保持
6	继续加油
7	继续努力
8	街道相关人员加强巡查
9	总体满意
10	继续努力
11	继续保持
12	建议再加大灭杀频率和对基层物业的指导监督
13	很满意
14	细节上更为老百姓考虑周到点
15	工作要长期有效地开展
16	再引进一些好的消灭苍蝇蚊子的技术就更好了
17	满意
18	很好
19	已经很满意
20	小区灭蚊工作需提前部署，提早预防，绿化及时修剪，积水及时清理，以防孳生蚊虫
21	挺好

22	保持
23	做得很好，很满意！
24	挺好的辛苦工作人员了
25	要持续性
26	小区其他硬壳类虫子需清理
27	很满意

附件 2-2：访谈报告

2025 年爱国卫生项目访谈报告

一、访谈对象、目的和内容

1.访谈目的

为客观评价本项目的实施情况，通过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的项目负责人进行面对面交谈、讨论并收集与评价有关的信息数据，特别是对于上级部门规划及要求、项目管理、制度建立、资源投入、实施难点及局限性、项目实施中的亮点及不足等问题，对项目深入探讨、评价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2.访谈对象

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项目相关负责人。

3.访谈方式

此次访谈以线上+线下访谈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二、访谈记录

1.请您谈谈上级部门对爱国卫生工作开展的要求。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中提出了“巩固国家卫生区全覆盖成果”、到 2025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超过 36%”“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稳定在 85%左右”“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 C 级以上”等工作目标和“完善市、区、街镇三级管理架构，健全市、区、街镇、村居、楼组五级工作网络”“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建设”“提升公共卫生环境管理”“推进社会卫生整治”“巩固深化卫生创建成果”“加强爱国卫生法治建设”等工作内容。

闵行区根据《关于转发上海市爱卫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国家卫生区巩固管理办法（2022年版）的通知〉的通知》（闵爱卫办〔2022〕1号）和《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年）》（闵府办发〔2023〕12号）等文件及相关工作要求，持续推进辖区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健康生活方式宣传等重点工作，保障居民身体健康。

2.请您谈谈浦锦街道选择病媒生物防治、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两项内容的依据，是否还有其他开展形式？

主要根据区级工作要求，结合街道实际情况选择。

3.请您谈谈2025年病媒防制工作、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的实际完成情况。

两项工作基本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第三方单位形成了工作台账，具体完成情况详见台账材料。

4.请您谈谈本项目的立项实施流程。

（1）立项：项目立项实施前期，首先由社区服务办根据历年实施情况及当年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经费构成明细后提交至街道，由街道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审核后确定年度资金。社区服务办经办人根据审核后的资金填写《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明确项目情况、执行方式、费用明细、资金来源等内容，经部门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审批通过后项目立项。

（2）采购：立项后，社区服务办提交采购申请，经主任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后启动采购，同时填写《浦锦街道政府采购申请表》并开展采购工作，确定项目中标单位。

（3）实施：街道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中标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开展各项工作，并形成相关台账按期提交至社区服务办。

（4）考核及验收：项目实施过程中，社区服务办每月对病媒防制工作开展月度考核；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单位的工作成效。

5.请您谈谈近三年预算安排、调整后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爱国卫生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60.81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49.81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49.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24 年爱国卫生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37.3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40.35 万元，实际支出 140.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25 年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24.62 万元，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为 124.46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24.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6.请您谈谈年初预算编制方式及测算依据。

主要结合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形成该项目预算构成明细后，提交街道相关部门审核，经审批通过后安排预算。

附件 3：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该项目符合《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关于转发上海市爱卫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国家卫生区巩固管理办法（2022 年版）的通知〉的通知》（闵爱卫办〔2022〕1 号）《闵行区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4 年）》（闵府办发〔2023〕12 号）等制度文件要求，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爱国卫生运动发展规划的政策决策相符合，与闵行区和浦锦街道的地区发展政策相匹配。本项目由闵行区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符合其“负责制定并落实卫生健康、爱国卫生、医疗保障、民政、老龄、残疾人、退役军人等工作计划和措施”等职能职责。沪府发〔2021〕6 号文中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爱国卫生工作各项经费。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中，落实爱国卫生服务费用，保障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宣传、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和居民健康素养提升等工作开展”，即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不存在同类项目。综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充分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浦锦街道爱国卫生项目为经常性项目，街道办事处按照市区政策要求设立该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	规范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定第三方单位。项目立项实施前期，首先由社区服务办根据历年实施情况及当年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经费构成明细后提交至街道，街道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审核后确定年度资金。社区服务办经办人员根据审核后的资金填写《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经审批通过后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较为规范。。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满分4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扣50%权重，扣2分。浦锦街道根据要求编报了爱国卫生项目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完成2025年所有项目计划工作开展内容，主体工作开展完成率达到100%，工作完成及时有效，卫生宣传阵地建设完成，通过项目提高居民的卫生健康水平”与实际工作存在相关性，但未能全面反映与预算相关的实施内容及预期产出效益，且未设置项目总目标，绩效目标的合理性不足，扣2分。	设置了绩效目标但未能全面反映预期产出效益	2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满分4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扣50%的权重分，扣2分。项目单位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将绩效目标细化为绩效指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产出数量指标“宣传活动完成率”“检查工作完成率”未能完整反映所有计划实施内容，且目标值100%未进行量化，扣1分；产出质量指标中“卫生宣传阵地建设达标率”与2025年工作内容无较大关联，且社会效益指标无法有效反映本项目对于优化和改善辖区人居环境、有效防范媒介传染病发生风险的作用，扣1分。	指标设置不全面，且产出数量指标未进行细化量化	2
		A3资金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5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	满分5分，得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权重分，不扣分。经评价小组梳理预算材料及访谈了解，项目单位	科学	5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投入				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编制年初预算时，主要结合待支付尾款资金、上一年度预算构成及实际支出、当年度工作计划形成该项目预算构成明细，预算内容与当年度工作任务及项目内容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3	≥9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2025 年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24.62 万元，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为 124.46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124.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100%	3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权重分，不扣分。经核查，当年度项目资金全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每次支付费用前，由社区服务办根据要求填报《浦锦街道经费审批流转表》，明确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具体用途、支付金额等信息，并附由经办人和部门负责人签字审批的合同支付附件、项目方案执行审批表、浦锦街道政府采购申请表、项目资金审核明细表、浦锦街道党政办公室抄告单、评标结果通知、发票、合同、考核表等材料，经部门负责人、党政办、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各级审批；最后，街道财务部门根据审批结果支付相应款项至第三方单位。综上，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当年度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规性有待提高	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建立健全	项目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重分，扣 1 分。该项目主要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爱卫办〔2022〕8 号）《关于进一步深化闵行区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的若干意见》（闵乡村振兴办〔2024〕5 号）等市区政策执行，且街道制定了《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管理实施意见》（2024 年）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第三方单位形成的《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中未进一步明确为保障该项目有序推进所制定的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措施、人员配置、设施设备配置等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有待完善	2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建立健全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满分 1 分，得分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该项目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街道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财务制度中具备预算管理、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跟踪监控管理等内容，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健全	1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3	合规	反映项目采购工作是否合规。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 年版）》（沪财采〔2023〕32 号）中规定“本市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即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为 100 万元”，2025 年病媒防制工作子项经审核后的预算	合规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为 118 万元，街道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取第三方单位，符合规定;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子项经审核后的预算为 7 万元,街道委托代理机构采用比选方式选取第三方单位，符合规定。项目相关的上会材料、采购申请表、合同等均在社区服务办归档管理。综上,项目采购基本合规。		
			B24 合同管理及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考察项目合同是否签订、合同要素是否完整、是否按合同约定执行。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2024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病媒防制工作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后，12 月 31 日街道与中标单位签订了合同; 202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了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后，2 月 28 日双方签订了合同。经梳理，2 个项目的合同中均明确了实施内容、合同金额、结算及支付方式、服务周期、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要素。合同签订后，第三方单位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并形成工作台账;并且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节点及比例支付了相关费用。综上，合同管理较为规范，且有效执行。	有效	3
			B25 考核监督有效性	3	有效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浦锦街道办事处是否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核、监管。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浦锦街道针对 2 个子项目建立了考核机制，对于病媒防制工作,社区服务办每月对第三方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并形成当月的“浦锦街道病媒生物防制考核表”，经梳理，当年度各月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 对于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当年度的评价得分为 99 分。综上，项目考核监督工作有效开展，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工作成效。	有效	3
C 产出	30%	C1 产出	C11 病媒防制工作完	4	完成 5 方面的	考察病媒防制工作的完成情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隆洁根据合同要求制定	完成 5 方面的工	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数量	成情况		工作，包括：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况。	了《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并且每月根据工作计划开展各类工作后填写了《有害生物控制服务报告书》《蚊幼密度监测报表（路径法、勺捕法）》《目测法蝇密度监测记录表》等台账资料，病媒防治工作 100%完成。	作，包括：方案制定、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	
			C12 积分制检查工作完成情况	4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季度检查、检查报告形成	考察积分制检查工作的完成情况。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铭正根据合同要求每季度开展了 1 次检查工作并填写了《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包含病媒防制方面、控烟管理方面、环境卫生方面），同时形成了 4 份积分制检查报告。其次，铭正每月开展 1 次农村常态长效检查和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并形成《浦锦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和《浦锦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符合合同要求。综上，积分制检查工作按要求完成。	完成 2 方面的工作，包括：季度检查、检查报告形成	4
			C13 健康促进工作完	2	制作并发放	考察健康促进工作的完成情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签收单，2025 年第三方单位	制作并发放 1916 份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成情况		1220 份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	况。	根据要求共制作了 1200 份禁烟标志、700 份夏秋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726 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材料、490 份冬季爱国卫生运动海报下发至各村居。综上，健康促进工作按要求完成。	宣传海报、1200 份禁烟标识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考核合格率	4	合格	反映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的考核情况。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社区服务办针对病媒防制工作开展的月度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针对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采取年终履约评价的方式进行考核评分，当年度评价得分为 99 分。两项工作的考核得分均达到要求。	病媒防制工作各月考核得分均在 95 分以上，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年终评价得分为 99 分	4
			C22 积分制检查内容及样本量达标率	4	达标，检查内容涉及 7 方面，每季度抽查量达到 47 个（家、座、村组）及以	考察积分制检查的抽样是否符合要求。	满分 4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25%权重分，扣 1 分。根据检查报告，2025 年检查区域包括住宅小区、农贸市场、食品单位（中小饭店、小食品店、小熟食店、食品摊贩、食品超市）、交通枢纽、商圈办公楼、公园绿地、公共厕所、垃圾收集点、重点场所（中小旅馆、小美容美发店、小浴池、小歌舞厅等四小行业）、建筑工地、背街小巷、1 政府 3 中心、城乡结合部（村组）。经梳理，全年样本量为 193 个（家、座、村组），总量达标，但第四季度的抽查量为 35 个（家、座、村组），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住宅小区、农贸市场的抽查样本量，第二、三、	部分抽样比例根据区级工作重点调整后，与合同约定存在偏差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上		四季度小型公共场所单位、建筑工地、1 政府 3 中心的抽查样本量均与合同约定存在差异。经了解，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为匹配区级阶段性重点工作部署，对部分季度、细分品类的抽查数量做了相应调整，由此出现部分季度、区域样本量与合同基准数值存在偏差的情况。但缺少调整情况的相关说明或台账资料。		
			C23 健康促进标识验收合格率	2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反映各类海报和标识的验收情况。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按照要求完成宣传海报、禁烟标识的制作后，直接运送到各村居，各居委进行了签收确认。	合格且一次性通过验收	2
		C3 产出时效	C31 病媒防制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4	每月及时完成	考核病媒防制工作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评价小组核查，第三方单位每月按约定及时完成毒鼠屋维护、捕蝇笼设置及维护、投放灭蚊药物、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等工作，并形成了相应的工作台账。	每月及时完成	4
			C32 积分制检查工作开展及报告完成及时性	4	每季度及时完成	考核积分制检查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满分 4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25%权重分，扣 1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第三方单位每季度填写了《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并形成了检查报告，每月开展 1 次农村常态长效检查和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并形成反馈表和考核表。经核查发现，检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中未注明具体时间，完成及时性无法有效判断。	材料中未注明实际完成时间	3
			C33 健康促进工作开展及完成及时性	2	及时	考核健康促进工作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开展并完成。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根据签收单，第三方单位实际于 2025 年 4 月、7 月、9 月将相关材料运送至各村居，符合合同约定时间，项目及时完成。	及时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D11 爱卫工作知晓率	3	≥90%	反映辖区居民对爱卫工作开展情况的知晓程度。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权重分，扣 1 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受访对象中，98.2%的居民知晓或看到过居住区域有工作人员开展病媒防制工作和积分制检查工作，但存在宣传普及面有待提高的情况。	98.20%，但存在宣传普及面有待提高的情况	2
			D12 积分制检查问题整改率	3	100%	考核积分制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核查 2025 年各季度《国家卫生区巩固暗访情况反馈表》（整改回复），对较大部分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回复，达到 90%整改率的要求。	达到要求	3
			D13 区级考核达标情况	3	达标	考察区级对爱国卫生工作的考核达标情况。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 年区级部门对浦锦街道社区服务办爱卫工作开展情况考核的目标值为达到病媒密度 C 级控制标准，当年度街道达到相关要求。	达标	3
			D14 有责投诉办结率	2	100%	考察有责投诉的办结情况。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 年期间针对爱国工作未发收到过有责投诉事件。	未发生有责投诉事件	2
			D15 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3	零发生	考察项目实施期间是否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重分，不扣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 年期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未发生	3
		D2 生态效益	D2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达标情况	4	达到国家要求	考察街道病媒生物密度是否达标。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25%权重分，扣 1 分。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2025 年期间街道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要求。	达到病媒密度 C 级控制标准	4
		D3	D31 闭环管	3	建立健	考察是否建立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33.33%权重分，	有待完善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评分情况	业绩值	得分
		可持续影响力指标	理机制健全性		全	爱卫工作的闭环管理机制。	扣1分。2025年项目开展期间，社区服务办针对病媒防制工作进行了月度考核，根据各月考核表，同类问题频发，如毒鼠屋缺失、警示牌破损、捕蝇笼碗缺失等，第三方服务商整改不到位，未形成从问题发现到整改复查的完整闭环，且项目单位针对整改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未建立相应的奖惩机制，爱卫工作的闭环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D32电子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3	建立健全	考察是否建立电子档案管理机制。	满分3分，得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扣33.33%权重分，扣1分。《电子档案管理办法》（2024年9月14日国家档案局令第22号公布）中提出“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加强各类电子文件收集、归档工作，保障具有保存价值的电子文件应归尽归，并按规定移交档案馆”。爱国卫生项目委托第三方单位承担相关工作，其中病媒防制工作每月会形成各类工作台账，但目前第三方单位仍采用提交纸质材料的方式，未对当年度工作内容进行汇总，并对纸质材料扫描归档，扣1分。	有待完善	2
		D4满意度指标	D41居民满意度	6	≥90%	考察辖区内居民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满分6分，得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扣33.33%权重分，扣2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辖区内居民对浦锦街道爱卫工作的满意度为95.01%，达到目标值。但调查结果显示巡查力度有待加强，扣2分。	满意度为95.01%，但部分工作仍有待改进	4
合计				100					88

附件 4：项目合同

附件 4-1：病媒防制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11N350875579202452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地址：浦锦路 699 号

邮政编码：

电话：34782595

传真：

联系人：杨晓雯

乙方：上海隆洁虫害防治保洁有限公司

地址：319900

邮政编码：201108

电话：13817314576

传真：

联系人：陆保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2025 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项目概况及要求》。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1175000 元整（**壹佰壹拾柒万伍仟元整**）。

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2．2 付款条件：

分三次支付，第一次支付总金额 50%，第二次支付总金额 40%，剩余总金额 10%作为尾款，同时采取履约评价制度，项目评分大于等于 90 分的支付全款，90 分以下扣除 10%的项目尾款。

8．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

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约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

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15．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24-12-31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24-12-3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附件：2025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项目概况及要求

病媒防制工作是爱国卫生运动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切实加强长效管理，进一步巩固病媒防制工作成果，降低“四害”密度，控制病媒生物危害，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现结合浦锦街道实际，现要求投标单位结合颛桥镇辖区内实际情况提供病媒防制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2025年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项目，预算金额为118万元。

二、项目实施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其中2025年1月1日至本项目合同签订之前期间的服务由原先的服务单位先行完成，相关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中标后由中标单位支付给该服务单位）

三、服务范围、人员、频率：

范围：浦锦街道辖区内一政府三中心、公园、绿地、公共厕所、老旧、一般小区、农村(提供病媒设施及药物)等场所病媒生物防制。

人员：不得少于10人。

频率：根据季节性和市、区爱卫办要求安排作业频率。

四、项目进度要求

1、做好病媒防制服务，开展病媒知识宣传和技术指导工作。

2、2025年第一季度前，完成浦锦街道辖区内一政府三中心、农贸市场、公园、绿地、垃圾箱房、公共厕所、老旧、一般小区、农村病媒生物防制的基础调研工作，制定浦锦街道病媒防制工作方案。

3、鼠密度控制：根据病媒生物控制水平及《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版）》（以下简称操作手册）的要求，毒鼠屋1、2、3、12月维护频率每月一次，4月至11月，维护频率每月二次。

4、蝇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3月设置捕蝇笼，4月、5月、6月、11月维护频率每周一次，7月至10月维护频率为每周2次，12月撤下捕蝇笼。

5、蚊密度控制：根据操作手册及虫情密度和季节性的要求，5月至10月雨污集水井投放灭蚊药物一次。

6、夏季室外大型喷杀灭蚊灭蝇作业：应上海市爱卫办要求，每年7月对小区外环境进行大型喷杀，杀灭成蚊成蝇，降低虫害密度。

五、病媒生物控制水平

1、灭蚊：在城镇范围内，选择不同方位的区域，随机抽样，小型积水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1，大中型水体蚊虫密度采样勺指数小于或等于1%，平均每阳性勺小于3只蚊虫和蚴。外环境蚊虫密度等路指数小于或等于0.5。对一个单独的单位进行蚊虫密度控制水平评价时，要求不得有阳性的各类积水容器和各类坑注积水。控制蚊虫孳生场所，保持环境卫生，对易积水处有防蚊、灭蚊措施，对一个单独的单位进行蚊虫密度控制水平评价时，要求不得有阳性的各类积水容器和各类坑注积水。

2、灭蝇：在城镇范围内，选择不同方位的区域，随机抽样，防蝇设施室内成蝇密度，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阳性房间密度、蝇数阳性间小于或等于3只，室外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防蝇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8%。单位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成蝇为0，室内成蝇密度为3只一间。加强人畜粪便和废弃物管理，采取诱捕、拍打、喷洒药物等方法灭蝇，农村不得设置露天粪缸，生产或者经营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蛆或者成蝇，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3%。

3、灭鼠：在城镇范围内，选择不同方位的区域，随机抽样，抽样数量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3%，室内鼠密度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外环境鼠密度控制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只。单位鼠密度控制水平，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5%，室内鼠密度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外环境鼠密度控制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3只。

六、其他要求

1、供应商中标（成交）后一律不得将服务内容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采

购人有权终止协议，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2、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已确认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提供服务，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对其工作质量的监督检查。

3、在服务期限内，项目组成员应保持稳定，以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和业务需要对成员作出合理调整。若更换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技能的人员替换，同时须经采购人备案同意后方可更换。

4、投标价格应包括服务人员的工资(不得低于上海市市最低工资标准且必须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保福利费、法定税费、及公众责任保险费和合理利润外，还应包括管理、劳务、服装、培训、保修、通讯、调整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管理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开办费及前期费用均在内），含固定资产折旧费及服务公司在日常工作中所产生的易耗品的支出。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成交，总价将包定，即为合同价，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投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须失白负。

5、供应商需做好进博会期间的病媒防制工作以及各项临时性的任务。

6、项目预算费用中的除害药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鼓励使用无毒，环保的除害药品。

7、除害工作开展前，要对群众进行安全告知，预防因除害引起的意外中毒事件发生。

8、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除害药品等消耗品的详细清单。

七、项目考核及支付形式

1、考核时间：2025年全年。

2、考核项目：基础管理占考核的10%，病媒防制设施管理占考核的40%，虫害密度控制占考核的50%。

支付形式：分二次支付，第一次支付总金额50%，第二次支付总金额40%，剩余总金额10%作为尾款，同样采取履约评价制度，项目评分大于等于90分的支付全款，90分以下扣除10%的项目尾款。

附件 4-2：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2025 年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项目

委托合同

委托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委托合同

委托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 699 号

联系方式：34781305

受托方：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疆路 435 号 7 号楼 1104 室

联系方式：1381693124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甲方比选后，双方就 2025 年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项目的实施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服务项目

2025 年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

第二条：服务提供时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第三条：服务内容

乙方于 2025 年每季度开展 1 次（共 4 次）针对浦锦街道国家卫生区巩固积分制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应的检查报告。

乙方根据甲方的管理时间安排配合开展健康促进支持工作。

第四条：服务最终产品要求

1、积分制检查

1）积分制检查报告要求

积分制检查报告，按季度编制，报告的内容包括：

暗访反馈表，即实效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明细，每季度1份。

暗访整改反馈表，即发出的问题整改前后对照表，每季度1份。

控烟报表，根据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各类场所控烟情况季度抽查报表，每季度1份。

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服务办部分），根据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农村环境卫生管理情况的问题明细及相关照片，每季度1份。

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服务办部分），根据日常检查结果填写的关于农村环境卫生管理考核方面情况的季度考核报表，每季度1份。

暗访分析报告，即检查后的汇总分析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基本做法、问题分析等；每季度1份。

报告交付形式：

暗访反馈表、暗访整改反馈表、控烟报表、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和暗访分析报告交付形式为电子版1份，根据甲方需求打印纸质版。

报告交付时间：

暗访反馈表于检查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暗访整改反馈表于检查当月20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控烟报表、街道农村常态长效检查情况反馈表、街道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考核表于季度末月25日前通过网络发至指定联系人；

暗访分析报告于检查当月月底前交付。

2）积分制检查报告是根据现场检查采集的数据编制。本服务项目现场检查应满足以下要求：

检查的频次和数量：每季度检查1次，共4次。每次进行抽样检查，检查样本量结合《闵行区迎接国家卫生区复审积分制管理实施办法》要求和浦锦街道美丽乡村长效管理实效项目考核要求共同确定。每季度检查任务量如下表所示：

检查环境对象	单位	每季度抽查量	全年合计	备注
老旧居住区	个	4	16	
集贸市场	座	3	12	

检查环境对象	单位	每季度抽查量	全年合计	备注
小型食品经营单位	家	6	24	
小型公共场所单位	家	6	24	
工地	个	2	8	
背街小巷	条段	3	12	
街道办事处	个	1	4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个	1	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个	1	4	
文体中心	个	1	4	
农村	村组	19	76	
合计	-	47	188	

检查评价内容：根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 年版）》、《国家卫生乡镇标准（2021 年版）》、《国家卫生乡镇现场评价表（暗访部分）》，检查涉及的内容包括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 7 方面。

检查方式：本项目采用现场机动车巡查与步行踏勘相结合的方式。

其中，背街小巷等采用机动车巡查的方法，集贸市场、老旧居住区、农村、小型食品经营单位、小型公共场所单位、工地等采用现场踏勘的方法。此外，在检查病媒生物防制和控烟环境建设等方面的缺陷时，除现场探勘外，将辅以市民询问的方式，进一步确认缺陷。

为能更准确真实的反映现状，对部分环境对象的检查空间扩充，即：老旧居住区，除对外环境进行全方位踏勘外，每个小区抽 2 个楼道（6 层）；农村，每个行政村抽查 1 个村民组，村委会、垃圾箱房、公厕为必抽。

检查安排：为保证测评数据的平稳性，中大雨、雪等异常天气不安排检查。

现场检查时段为白天 8:00-18:00。

检查人员：乙方将建立专职从事该业务的检查评价项目组。检查人员具各大专以上学历。汽车驾驶人员持证上岗。

2、健康促进工作方面

根据区健促中心要求，协助街道爱卫办推进卫生健康街镇市级建设和巩固工作，按照要求制作相关宣传海报、禁烟标识等。详见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费用明细表。

第五条：安全服务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应做好员工安全作业工作及其他安全工作。合同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处置与赔偿。

第六条：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相关便利条件，如区域基础资料、检查证明等。

第七条：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合同期服务费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万玖仟伍佰圆整。

本项目的服务费用由积分制检查费用和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经费。其中，积分制检查费用 49500 元（报告编制费用：18000 元；检查费用：31500 元）；健康促进工作费用 20000 元。

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工作费用明细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工作内容	费用构成内容	单价	数量	年度费用
1	积分制检查	报告编制费用	750	24	18,000
2		现场检查费用	167.55	188	31,500
3	健康促进工作	宣传海报制作费	10	1220	12,200
4		禁烟标识制作费	6.5	1200	7,800
5	合计（含税、含管理费）				69500

本合同款项分两次付清。3 月份第一次支付总金额 90%，剩余总金额 10%作为尾款，同时采取履约评价制度，项目完成后评分大于等于 90 分的支付全款，90 分以下扣除 10%的项目尾款。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支行

账号：31050161363600001887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由于自然灾害以及其他不能预见的事件发生，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可以中止或暂缓履行本合同。但对于已执行部分双方应进行经济结算。

第九条：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之第二、三、四、五条履行时，即为违约，甲方可按不低于当期的服务费之 10%收取违约金。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时，即为违约。甲方违约，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直接损失。

第十条：特别事项

为确保检查的客观公正，特制定以下特别事项：

1．在本合同期间，乙方任何个人不得与检查对象单独联系。

2．乙方应加强内部管理力度，不断提升业务水平和严格遵守检查纪律。

3．乙方对本项目报告的客观性、真实性负责，并不断提高科学性、合理性。

第十一条：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同意，下列情形出现时，本合同终止：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终止合同时，可终止本合同；

2） 乙方未按第十条之第 1 款执行，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若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3） 乙方因自身原因需要中止或解散，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做好善后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终止。

第十二条：其他事项

乙方提供的《2025 年积分制检查和健康促进项目比选文件》和本合同的相关备忘录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第二、三、四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后可进行适当调整。

其他未明确的事项可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后解决。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之履行，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期限为 30 天），任何一方有权将有关争议提交闵行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第十四条：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乙方（章）：上海铭正市容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浦锦路 699 号	住所：静安区新疆路 435 号 7 号楼 1104 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2.28	日期：2025.2.28

附件 5：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专家评审情况	中介机构修改情况
1、积分制检查、健康促进的实际完成量均与计划存在差异，而合同金额未发生变化，建议在报告结论反映的问题中增加相应分析结果的内容。 2、项目绩效中，建议适当补充相关产出数据。 3、报告正文中关注重点的内容，建议在评价方案中同步予以反映。 4、作为购买服务的项目，建议适当补充说明购买方的满意度。 5、表 1-2 中，补充说明扣分点多、得分较高的原因。	1、合同中对于积分制检查、健康促进工作的计划量均进行了明确，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对合同中的部分内容根据区级工作重点进行了微调，但未落实台账管理，并且合同中也未明确是否可进行调整，已补充说明，见 P9。 2、已补充，见 P51。 3、已在方案中补充，见 P22。 4、经前期了解，购买方对于第三方工作成效很满意。 5、根据每月考核表，各月扣分点均属于“日常工作”中的“病媒防治设施”，满分 30 分，各月根据实际检查情况扣分，见 P14。